

《二年級旅行》

敬啟者：本年度學校旅行定於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(星期五)舉行，讓學生在戶外進行有益身心的活動，體驗群體生活的樂趣。現將細則列後，敬祈垂注：

- (一) 日期：二零二零年二月七日(星期五)
(二) 地點：荔枝角公園
(三) 集合時間：上午八時零五分(本校陰雨操場)
(四) 回校時間：約下午一時三十分在校解散。
(五) 校車服務：當天校車將按照平日接送時間。乘搭校車之學生，是日可留校至下午三時三十五分乘搭校車回家。家長亦可選擇自行為貴子弟安排回家之交通方法。
(六) 食物：自備
(七) 車費：學生車費全免，全數由學校「全方位學習津貼」支付。
(八) 特別事項：
1. 是日如遇天雨，校方決定取消旅行，各生須留校上課至上午十一時十五分。
2. 如因天氣或其他突發情況，教育局於是日早上六時或以前宣佈全日制小學停課，則旅行取消，學生不用回校上課。
3. 請家長注意當天集合及解散時間，以便依時接送貴子弟。

此致
貴家長
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鄭思思 謹啟

二零二零年一月八日

✕

聖公會主風小學通告

(第 172-B/2019 號)

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已詳悉通告內容，並已知悉有關貴校於二月七日(星期五)舉行之學校旅行。(請在□內加✓號)

本人☐ 同意敝子弟參加貴校舉行之學校旅行

☐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貴校之學校旅行。

(原因:_____)

是日如遇天雨，校方決定取消旅行，敝子弟於上午 11:15 分將會以下列方法放學。
(在☐內加✓號)

☐ 家長到校接敝子弟放學

☐ 留校至下午三時三十五分，乘校車回家(敝子弟會自備午膳)

此覆
聖公會主風小學校長

二年級()班學生:_____ ()

家長簽署:_____

二零二零年一月 日